

2024 年上海市消防救援局机关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要求，上海市消防救援局机关（以下简称“市消防救援局机关”）编制本年度报告并予以公布。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市消防救援局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和考察上海重要讲话，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应急管理部党委、国家消防救援局党委的决策部署，严格落实《条例》《规定》要求，围绕消防救援职责职能，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提升工作精准度和透明度。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4 年，在“上海消防”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策文件 6 件。围绕“消防专项行动、社会化大培训大演

练、优化消防安全营商环境、社会消防救援力量、社区微型消防站建设、消防宣传月活动、冬春季节居民社区消防宣传活动”等主题召开新闻发布会 3 场，在中央及地方主流媒体刊发报道 980 余篇。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4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0 件（含上年度结转申请 1 件，另有 6 件申请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0 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予以公开 11 件，占 15.71%；部分公开 4 件，占 5.71%；因本机关不掌握等原因无法提供 53 件，占 75.71%；申请人主动撤销 2 件；无不予公开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开展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2024 年，共产生公文 1072 件，其中主动公开 6 件，主动公开率 0.56%；依申请公开 21 件，依申请公开率 1.96%。主动公开的公文信息均在“上海消防”政府网站对外发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上海消防”政府网站全年公开政府信息 810 条，访问总量 16.18 万人次。积极做好网站功能性改造，增设政府开放专栏，常态化集中展示开放活动情况。持续优化“一网通办”平台业务界面操作界面、事项说明、提示提醒等功能，动态调整办事指南并对外公布，累计将 6 个政务服务事项接入“一网通办”平台，其中 2 个行政许可事项实现全程网办，自然人办件 1601 件，法人办件 19 件。扎实推进上海消防新媒体矩阵建设，全年制作发布网络报道 1.1 万余篇次，阅读量突破 3500

万次。“上海消防”主账号获得哔哩哔哩、快手、百度平台颁发的“年度影响力政务账号”奖，原创微电影《启程》获第三届文汇视讯微电影作品征集评比“十佳作品奖”。

（五）监督保障方面。出台《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政务公开工作指引》，完善主要领导亲自管、其他领导具体负责、政务公开管理部门和业务部门协调联动的工作机制。通过线上、线下模式，组织本系统政务公开培训 1 次，培训内容涉及《条例》《规定》的适用、依申请办理、涉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应诉等，约 350 人参加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5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2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3		
行政强制	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0	2	0	0	33	0	7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	2	0	0	3	0	1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3	0	4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6	0	0	0	22	0	48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4	0	0	0	0	0	4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0	0	0	0	0	1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2	0	0	0	0	0	2
	(七) 总计		40	2	0	0	28	0	7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5	0	6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3	0	0	1	4	0	0	0	0	0	3	0	0	0	3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市消防救援局机关在夯实政务公开基础方面不断努力，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有差距和不足。一是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范围不够广泛、内容不够全面。二是政策解读质量还需加强，针对性、精准性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下一步，市消防救援局机关将按照《条例》《规定》的要求，一是主动开展信息公开文件的专项排查工作，对前期判定为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的信息进行梳理，有条件的即转为主动公开，提高文件的主动公开率。二是加强政策解读内容和形式的创新，切实帮助市民企业读懂政策、用好政策，提高政策解读质量和实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开放活动情况。全年，依托上海消防博物馆累计开放 306 天，接待观众 108894 次，同比增加 77%，其中，团队参观 344 批、11551 人次，青少年观众 45528 人次，外籍观众 435 人次，单日接待峰值 2300 人。

（二）信息处理费情况。2024 年市消防救援局机关无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情况。